

广东省直机关发电

发电单位 广东省民政厅



签批盖章 饶美奕

等级 特急·明电

粤民电〔2018〕70号

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启动省Ⅲ级 救灾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民政局，省救灾物资储备中心及省救灾物资区域仓库：

鉴于强台风“山竹”将正面登陆我省，给我省带来严重影响，截至9月15日22时，我省灾前转移避险安置人员已达13万人，根据《广东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》规定，省厅决定于9月15日23时将省Ⅳ级救灾应急响应提升至Ⅲ级。各地务必高度重视，全力以赴，落细落小落实各项应对工作，切实保障转移避险安置群众的基本生活。

广东省民政厅

2018年9月15日

抄送：省政府分管副省长，省政府分管副秘书长，应急管理部救灾司，省委办公厅、省府办公厅、省安委会、省三防办、省气象局

